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最終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已定為每股H股1.8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H股1.80港元計算，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估計將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891.9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81,450,000股額外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41.8百萬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的所得款項用途按比例增加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合共接獲3,131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2,900,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54,300,000股的約0.42倍。合共3,131名股東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分配H股，其中2,066名已獲分配一手H股。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應用，而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未獲認購的H股數目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H股最終數目已減少至22,900,500股H股，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H股總數的約42.17%及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H股總數的約4.22%（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合共31,399,500股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為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H股總數的約1.41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31,399,500股H股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根據國際發售分配予承配人的H股最終數目為601,549,500股H股，包括超額分配81,450,000股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H股總數的約110.78%（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在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81,450,000股H股，而國際發售的承配人總數為159名。合共14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88.05%。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210,000股H股，佔根據國際發售可供認購H股的約0.04%（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根據全球發售可供認購H股的約0.039%（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基石投資者

-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H股1.8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載與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已按最終發售價認購合共113,359,500股H股，佔(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2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b)全球發售項下H股數目的20.8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c)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3%（假設超額配股權已獲悉數行使）；及(d)全球發售項下H股數目的18.15%（假設超額配股權已獲悉數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身份、彼等認購的H股數目、彼等獨立性的確認及禁售安排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國際發售－基石投資者」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的確認書

-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全球發售中由或透過獨家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配售的H股股份概無已配售予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董事的申請人，或任何關連客戶（按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1)段所載（「**配售指引**」）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承配人及公眾股東認購的H股股份乃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概無已認購H股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股東慣常接受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以彼等名義登記或由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涉及的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作出的指示。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任何時間行使（即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截止日期為2022年8月7日），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81,450,0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發售（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81,450,000股H股，有關超額分配將以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H股延遲交付結算，並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買的H股、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兼用上述各種方式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eewintx.com 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基石投資者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一節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 www.deewintx.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述時間及日期及方式供查詢：
 - (i) 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deewintx.com 及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ii) 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7月20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可選：英文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及
 - (iii) 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至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及2022年7月18日(星期一)至2022年7月19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白表eIPO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則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兩個章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性質上有所不同。
- 由於申請須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所規限，故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顯示的實益擁有人身份識別編碼已被編纂，並非所有申請詳情已於本公告內披露。

發送／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或本公司通知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H股股票(如適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而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但並無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預期將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的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寄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代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作出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的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及將退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其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就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透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而言，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銀行賬戶。就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透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而言，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的退款（如有），預期將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H股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該日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收到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根據公開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本公司不會就所收取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公眾持股量

- 本公司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543,000,00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將計入公眾持股量(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並預期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H股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H股將以每手1,5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2418。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H股成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最終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已定為每股H股1.8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H股1.80港元計算，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估計將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891.9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目前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約334.4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約37.5%)將用於商用車後市場線下數字化倉儲及配送網絡與維修服務網絡的建設；

- 約200.7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約22.5%)將用於商用車後市場線上服務平台(車輪滾滾在線平台)的持續搭建；
- 約267.6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約30.0%)將用於提升車聯網及數據服務板塊的核心技術能力及數據服務能力；及
- 約89.2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約10.0%)將用於補充一般營運資金。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81,450,000股額外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41.8百萬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按比例增加用於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合共接獲3,131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2,900,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54,300,000股的約0.42倍，其中：

- 3,130份有關合共20,500,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乃就香港公開發售作出，認購總額按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2.13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計算為5,000,000港元或以下，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甲組初步提呈的27,1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76倍；及
- 1份有關合共2,4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乃就香港公開發售作出，認購總額按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2.13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計算為5,000,000港元以上，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乙組初步提呈的27,1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09倍。

並無發現及拒絕受理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概無申請因支票未能繳付款項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屬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50%(即超過27,1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合共3,131名股東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分配H股，其中2,066名已獲分配一手H股。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應用，而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未獲認購的H股數目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H股最終數目已減少至22,900,500股H股，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H股總數約42.17%及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H股總數約4.22%（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合共31,399,500股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為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約1.41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31,399,500股H股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由於該重新分配，根據國際發售分配予承配人的H股最終數目為601,549,500股H股，包括超額分配81,450,000股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約110.78%（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在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81,450,000股H股，而國際發售的承配人總數為159名。合共14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88.05%。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210,000股H股，佔根據國際發售可供認購的H股約0.04%（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根據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的H股約0.039%（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獨家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概無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透過彼等配售的H股配售予屬於本公司或董事的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的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申請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H股概無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且概無已購買H股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處置、投票或其他處置事宜的指示。

基石投資者

基於最終發售價每股H股1.8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的相關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H股數目已確定，載列如下：

| 承配人 | 總認購 金額 ⁽¹⁾ 千港元 | 認購 H股數目 | 佔 全球發售中 H股的概約 百分比 ⁽²⁾⁽³⁾ |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²⁾⁽³⁾ | 全球發售中 H股股份 概約 百分比 ⁽³⁾⁽⁴⁾ |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³⁾⁽⁴⁾ |
|-----------|---------------------------------|--------------------|--|---|--|---|
| 陝西泰德 | 86,327 | 47,959,500 | 8.83% | 2.21% | 7.68% | 2.13% |
| 西安遠大 | 78,481 | 43,600,500 | 8.03% | 2.01% | 6.98% | 1.93% |
| 銳明電子 | 39,239 | 21,799,500 | 4.01% | 1.00% | 3.49% | 0.97% |
| 總計 | 204,047 | 113,359,500 | 20.88% | 5.22% | 18.15% | 5.03% |

附註：

- (1) 投資金額不包括基石投資者將就該等H股支付的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3) 百分比數已做約整調整。
- (4)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將屬於國際發售的一部分，基石投資者不會認購全球發售的任何H股（根據基石投資協議所認購者除外）。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H股在各方面與繳足股款的已發行H股享有同等待位，並計入公司的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及對於將通過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認購H股的基石投資者，該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i)均獨立於本公司、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概無慣於接受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iii)概無認購相關H股是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v)彼此獨立且非現有股東或任何現有股東的聯繫人。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基石投資者會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基石投資者或其緊密聯繫人不會因為其基石投資而佔有本公司任何董事會席位。除按最終發售價保證分配相關H股外，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於基石投資協議中並無享有任何優先權。本集團與基石投資者之間並無訂立附屬安排或協議，亦無通過基石投資或就此直接或間接向基石投資者授予任何利益，惟按最終發售價保證分配相關H股除外。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所認購的任何H股，惟若干少數情況除外，例如向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轉讓而該全資附屬公司須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義務約束，包括禁售期的限制。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8月7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售最多合共81,450,000股額外H股，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的15%，其中，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發售（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81,450,000股H股。有關超額分配將以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H股延遲交付結算，並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買的H股、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兼用上述各種方式補足。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eewintx.com 發佈公告。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基石投資者已就股份作出若干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名稱 |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規限的股份數目 ⁽¹⁾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受上市後禁售承諾規限 ⁽¹⁾ | 禁售期的截止日期 |
|--|--------------------------------|---|---|
| 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履行禁售責任及承諾） | 不適用 | 不適用 | 2023年1月14日 ⁽²⁾ |
| 控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履行禁售責任及承諾） | 1,629,000,000股 內資股 | 75% | 2023年1月14日 （首六個月期間） 2023年7月14日 （第二個六個月 期間） ⁽³⁾ |
| 基石投資者（須根據相關的基石投資協議履行禁售責任） | | | |
| 陝西泰德 | 47,959,500 | 2.21% | 2023年1月14日 ⁽⁴⁾ |
| 西安遠大 | 43,600,500 | 2.01% | 2023年1月14日 ⁽⁴⁾ |
| 銳明電子 | 21,799,500 | 1.00% | 2023年1月14日 ⁽⁴⁾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本公司可於所示日期後不受任何禁售責任所限發行H股。

(3) 控股股東不應(a)於首六個月期間出售任何股份；及(b)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出售股份，倘緊隨該出售，就《上市規則》而言，控股股東將不再為控股股東或一組控股股東。

(4) 基石投資者不得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所認購的任何H股，惟若干少數情況除外。

根據中國公司法，各現有股東須遵守自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的禁售期（截止日期為2023年7月14日）。上市後受法定禁售規定限制的現有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為1,629,000,000股股份，佔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7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3,131份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申請認購H股數目 | 有效申請數目 | 配發基準 | 佔所申請認購H股總數的配發概約百分比 |
|-----------|--------|---------------------|--------------------|
| 甲組 | | | |
| 1,500 | 2,066 | 1,500股H股 | 100.00% |
| 3,000 | 203 | 3,000股H股 | 100.00% |
| 4,500 | 459 | 4,500股H股 | 100.00% |
| 6,000 | 64 | 6,000股H股 | 100.00% |
| 7,500 | 55 | 7,500股H股 | 100.00% |
| 9,000 | 27 | 9,000股H股 | 100.00% |
| 10,500 | 25 | 10,500股H股 | 100.00% |
| 12,000 | 14 | 12,000股H股 | 100.00% |
| 13,500 | 12 | 13,500股H股 | 100.00% |
| 15,000 | 123 | 15,000股H股 | 100.00% |
| 30,000 | 19 | 30,000股H股 | 100.00% |
| 45,000 | 15 | 45,000股H股 | 100.00% |
| 60,000 | 13 | 60,000股H股 | 100.00% |
| 75,000 | 5 | 75,000股H股 | 100.00% |
| 90,000 | 11 | 90,000股H股 | 100.00% |
| 120,000 | 4 | 120,000股H股 | 100.00% |
| 150,000 | 2 | 150,000股H股 | 100.00% |
| 180,000 | 1 | 180,000股H股 | 100.00% |
| 210,000 | 2 | 210,000股H股 | 100.00% |
| 240,000 | 2 | 240,000股H股 | 100.00% |
| 300,000 | 1 | 300,000股H股 | 100.00% |
| 450,000 | 4 | 450,000股H股 | 100.00% |
| 900,000 | 2 | 900,000股H股 | 100.00% |
| 2,100,000 | 1 | 2,100,000股H股 | 100.00% |
| | 3,130 | 甲組成功申請人 總數：3,130 | |

| 申請認購H股數目 | 有效 申請數目 | 配發基準 | 佔所申請 認購H股 總數的配發 概約百分比 |
|-----------------|------------|-----------------|--------------------------------|
| 乙組 2,400,000 | 1 | 2,400,000股H股 | 100.00% |
| | <u>1</u> | 乙組成功 申請人總數：1 | |

香港公開發售的H股最終數目為22,900,5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H股總數的4.22%（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的H股最終數目為520,099,500股H股，該等H股已獲悉數分配（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的H股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95.78%。

分配結果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述時間及日期及方式供查詢：

- 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deewintx.com 及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7月20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可選：英文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至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及2022年7月18日(星期一)至2022年7月19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白表eIPO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則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兩個章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性質上有所不同。

由於申請須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所規限，故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顯示的實益擁有人身份識別編碼已被編纂，並非所有申請詳情已於本公告內披露。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表載列國際發售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上市後國際發售的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

| 承配人 | 認購的 H股股份 數目 ⁽¹⁾ | 於上市後 持有的 H股 股份數目 | 於上市後 持有的 股份數目 | 國際發售 之認購 百分比 ⁽²⁾ | 國際發售 之認購 百分比 ⁽³⁾ | 發售股份 總數 之認購 百分比 ⁽²⁾ | 發售股份 總數 之認購 百分比 ⁽³⁾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²⁾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³⁾ |
|------|----------------------------------|---------------------------|---------------------|-----------------------------------|-----------------------------------|---|---|---|---|
| 最大 | 87,201,000 | 87,201,000 | 87,201,000 | 16.77% | 14.50% | 16.06% | 13.96% | 4.01% | 3.87% |
| 前5大 | 309,925,500 | 309,925,500 | 309,925,500 | 59.59% | 51.52% | 57.08% | 49.63% | 14.27% | 13.75% |
| 前10大 | 505,189,500 | 505,189,500 | 505,189,500 | 97.13% | 83.98% | 93.04% | 80.90% | 23.26% | 22.42% |
| 前15大 | 599,161,500 | 599,161,500 | 599,161,500 | 115.20% | 99.60% | 110.34% | 95.95% | 27.59% | 26.59% |
| 前20大 | 601,341,000 | 601,341,000 | 601,341,000 | 115.62% | 99.97% | 110.74% | 96.30% | 27.69% | 26.69% |
| 前25大 | 601,348,500 | 601,348,500 | 601,348,500 | 115.62% | 99.97% | 110.75% | 96.30% | 27.69% | 26.69% |

(1) 國際發售中認購的H股數目包括超額分配的H股。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3)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上市後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

| 股東 | 認購的 H股股份 數目 ⁽¹⁾ | 於上市後 持有的 H股 股份數目 | 於上市後 持有的 股份數目 | 國際發售 之認購 百分比 ⁽²⁾⁽⁴⁾ | 國際發售 之認購 百分比 ⁽³⁾⁽⁴⁾ | 發售股份 總數 之認購 百分比 ⁽²⁾ | 發售股份 總數 之認購 百分比 ⁽³⁾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²⁾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³⁾ |
|------|----------------------------------|---------------------------|---------------------|--------------------------------------|--------------------------------------|---|---|---|---|
| 最大 | - | - | 1,629,000,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75.00% | 72.29% |
| 前5大 | 265,425,000 | 265,425,000 | 1,894,425,000 | 51.03% | 44.12% | 48.88% | 42.51% | 87.22% | 84.07% |
| 前10大 | 474,004,500 | 474,004,500 | 2,103,004,500 | 91.14% | 78.80% | 87.29% | 75.91% | 96.82% | 93.32% |
| 前15大 | 596,982,000 | 596,982,000 | 2,225,982,000 | 114.78% | 99.24% | 109.94% | 95.60% | 102.49% | 98.78% |
| 前20大 | 605,461,500 | 605,461,500 | 2,234,461,500 | 115.20% | 99.60% | 111.50% | 96.96% | 102.88% | 99.16% |
| 前25大 | 608,119,500 | 608,119,500 | 2,237,119,500 | 115.45% | 99.82% | 111.99% | 97.38% | 103.00% | 99.28% |

- (1) 包括由(i)香港公開發售的獲接納申請人；及(ii)國際發售的承配人認購的H股股份數目。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3)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 (4) 其指認購水平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並無計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獲接納申請人作出的認購。

上市後最大H股股東、前5大H股股東、前10大H股股東、前20大H股股東及前25大H股股東：

| 股東 | 認購的 H股股份 數目 ⁽¹⁾ | 於上市後 持有的 H股股份 數目 | 於上市後 持有的 股份數目 | 國際發售 項下配售 的H股 股份總數 的認購 百分比 ⁽²⁾⁽⁴⁾ | 國際發售 項下配售 的H股 股份總數 的認購 百分比 ⁽³⁾⁽⁴⁾ | 全球發售 項下配售 的H股 股份總數 的認購 百分比 ⁽²⁾ | 全球發售 項下配售 的H股 股份總數 的認購 百分比 ⁽³⁾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²⁾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³⁾ |
|------|----------------------------------|---------------------------|---------------------|---|---|--|--|---|---|
| 最大 | 87,201,000 | 87,201,000 | 87,201,000 | 16.77% | 14.50% | 16.06% | 13.96% | 4.01% | 3.87% |
| 前5大 | 309,925,500 | 309,925,500 | 309,925,500 | 59.59% | 51.52% | 57.08% | 49.63% | 14.27% | 13.75% |
| 前10大 | 505,189,500 | 505,189,500 | 505,189,500 | 97.13% | 83.98% | 93.04% | 80.90% | 23.26% | 22.42% |
| 前15大 | 599,382,000 | 599,382,000 | 599,382,000 | 114.78% | 99.24% | 110.38% | 95.99% | 27.60% | 26.60% |
| 前20大 | 606,115,500 | 606,115,500 | 606,115,500 | 115.33% | 99.71% | 111.62% | 97.06% | 27.91% | 26.90% |
| 前25大 | 608,569,500 | 608,569,500 | 608,569,500 | 115.45% | 99.82% | 112.08% | 97.46% | 28.02% | 27.01% |

- (1) 包括由(i)香港公開發售的獲接納申請人；及(ii)國際發售的承配人認購的H股股份數目。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3)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 (4) 其指認購水平佔根據國際發售所配售H股股份總數的百分比，並無計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獲接納申請人作出的認購。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H股成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